

全国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全爱卫办函〔2026〕2号

全国爱卫办关于印发 冬春季爱国卫生运动重点任务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爱卫办：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爱国卫生运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提升爱国卫生运动成效，根据冬春季特点，全国爱卫办研究制定了《冬春季爱国卫生运动重点任务》，现印发给你们。

各地要参考《冬春季爱国卫生运动重点任务》，认真谋划、加强统筹，因地制宜开展冬春季爱国卫生运动。要协调组织各相关部门，广泛动员基层和群众，共同参与冬春季爱国卫生运动，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要认真总结并及时报送本地开展冬春季爱国卫生运动的经验做法，全国爱卫办将以适当形式进行宣传推广。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

冬春季爱国卫生运动重点任务

一、开展环境卫生整治，营造干净整洁人居环境

结合春节传统习俗，开展“扫尘寓 纳吉祥”环境卫生整治活动。

1. 号召机关、企事业单位、村、社区开展环境卫生大扫除，组织动员群众主动对工作、生活环境开展大扫除，积极参与单位、村、社区组织的环境卫生整治活动，打造干净整洁的生产生活环境。

2. 以农贸市场、学校、机场、车站等人员聚集场所和背街小巷、老旧小区、城中村、城乡结合部、建筑工地、小餐饮店、垃圾中转站等薄弱环节为重点，广泛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彻底清除卫生死角，补齐环境卫生短板。

3. 完善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加快垃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持续推进公共场所厕所和农村户厕改造建设。

4. 针对春节、清明、五一等假期人员流动性大的特点，加强旅游景点、车站、机场、码头、酒店、公共厕所等场所的卫生管理，保证各类制度落实到位，场所干净整洁，设施设备完好。

二、开展病媒生物防制，降低媒介传染病传播风险

根据本地气候特点、冬春季传染病流行趋势和病媒生物危害情况，组织开展“除四害 迎客来”重点病媒生物防制活动。

1. 完善防蚊蝇设施，在直接入口食品生产、加工、销售等重点场所安装风幕机、门帘、纱门、纱窗等防蚊蝇设施。

2. 南方地区要以民防工程、地下室、地下车库和轨道交通地下车站等各类地下空间以及餐饮行业、集贸市场等为重点，开展越冬蚊巡查和控制活动，从源头上降低春夏季成蚊密度。

3. 春季雨水增多后，号召动员群众在居民区、工地、公园等重点环境中翻盆倒罐、清除卫生死角和各类积水、管好功能性容器积水等，清除蚊虫栖息孳生的环境场所。

4. 完善餐饮店、宾馆、学校食堂等重点场所的防鼠设施，预防鼠类从外环境侵入。利用毒饵站、穿孔蜡块毒饵等方式开展灭鼠，有效防控流行性出血热、鼠疫等传染病。

5. 以餐饮店、宾馆、食品加工企业、居民区等为重点开展灭蟑活动。做好室内环境卫生整治，堵洞抹缝，清除蟑螂孳生条件。

三、开展健康科普宣传，提升群众健康素养水平

根据本地冬春季疾病特点，组织开展“提素养 送健康”科普宣传活动。

1. 广泛开展冬春季重点传染病防控知识科普宣传，提高群众传染病防控和及时主动就医意识。

2. 结合春节、元宵节等节日特点，组织开展节假日常见病、心理疾病、睡眠障碍及防跌倒、防冻伤、防炸伤等知识科普宣传，增强群众自我防病、自我防护的意识和能力。

3. 大力宣传献血知识、普及献血政策，加强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社区等团体献血的组织动员，营造“无偿献血暖寒冬”的社会氛围。

4. 广泛宣传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引导群众坚持勤洗手、多通风、不乱扔垃圾等良好习惯，践行合理膳食、适量运动、戒烟限酒、心理平衡等健康生活方式，营造讲文明、讲卫生、防疾病的社会风尚。

四、开展健康中国行动，预防重大慢性病发生

结合实施健康中国行动，落实预防为主，组织开展“管源头 护安康”健康促进活动。

1. 大力推进健康体重管理行动，引导群众正确认识体重，保持吃动平衡，减少油盐糖摄入，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定期测量腰围、体重，家庭共同行动，维持健康体重，预防控制慢性病。

2. 持续推进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糖尿病防治行动，加强重点慢性病管理，强化多病同防，引导群众科学自测血压、血糖，定期体检，加强个人疾病监测管理，全面提升慢性病防控水平。

3. 积极实施控烟行动，以春节为契机，广泛宣传“送烟=送危害”，倡导过节不送烟、不敬烟、不吸烟以及“对二手烟说不”的健康理念，让群众共度无烟健康佳节。

4. 深入开展中医药健康促进行动，引导群众广泛学习中医药养生保健知识，注重饮食养生，加强运动养生，重视调畅情志，遵循顺时养生，提高自我保健能力。

安徽省媒介伊蚊预防控制指南 (试行)

为深入贯彻落实爱国卫生运动的部署要求，科学、系统、精准推进媒介伊蚊防控工作，有效防范登革热、基孔肯雅热、寨卡病毒病等伊蚊传播传染病的本地传播风险，结合安徽省南北气候差异显著、夏季炎热多雨、梅雨期集中等特点及伊蚊生态习性，特制定本工作指南。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健康优先发展战略，扎实推进爱国卫生运动，严格遵循“环境治理为主、生物与物理防治为辅、必要时实施化学防治”的综合防控原则，科学开展媒介伊蚊防控工作，有效降低蚊媒传染病传播风险，为重点传染病防控工作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一) 因地制宜，精准施策。针对安徽省气候特点（炎热多雨）、地形地貌（河湖、丘陵和平原交错）、媒介伊蚊活动周期（活动时间长），以及地区差异（皖南地区温暖湿润、雨季早且长；皖北地区相对干燥、雨季集中）等特点，制定差异化的防控策略。全省重点防控媒介伊蚊孳生高峰期（4—10月），其中皖南地区需适当提前并延长防控时段，同

步推进全年常态化管理。

（二）综合防制，标本兼治。坚持以环境治理为主的综合预防控制原则，持续落实翻盆倒罐、清除积水等源头治理措施，不断减少蚊虫孳生环境，切实降低蚊媒密度。

（三）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各级人民政府切实履行领导职责，统筹部署媒介伊蚊防控工作，强化人财物保障。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牵头制定防控工作方案，加强组织协调与技术指导培训；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负责开展蚊媒监测预警、风险评估和技术培训，对重点场所防控工作实施监督检查；宣传、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住房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园林绿化、交通运输、水利、农业农村、商务、文化旅游、市场监管等相关部门严格落实行业管理责任，密切协同配合。

（四）应急处置，快速控制。在发生登革热、基孔肯雅热、寨卡病毒病等伊蚊传播疾病输入性病例或本地暴发疫情时，应严格按相关疾病防控技术方案要求，及时启动应急响应机制，迅速落实蚊媒应急控制措施，有效降低蚊媒密度，阻断传播途径。

三、分阶段实施预防控制措施

根据安徽省夏季高温高湿、梅雨期（通常6-7月）降水集中、秋季仍有阶段性降雨的气候特点，以及媒介伊蚊繁殖期覆盖全年（尤以4-10月为活跃高峰），且输入性疫情风险

长期存在的实际情况，决定采取全年动态监测与分期重点防控相结合的工作策略。

（一）1月至3月（越冬期与早春）

1.气候特点：全省气温较为寒冷，大部分地区的媒介伊蚊成蚊死亡，仅以卵的形式存在；但在局部温度相对较高且环境稳定的区域，仍能观察到成蚊活动。越冬卵主要隐匿于各类缸罐、树洞竹筒、废弃轮胎等夏季孳生点的内壁与底部，待后续温度适宜遇水即可孵化，江淮之间及沿江江南地区气温回升较早，2月底至3月即有蚊卵开始孵化。

2.核心目标：清除潜在孳生地，减少越冬蚊卵基数，做好技术和物资储备。

3.预防控制重点：

（1）环境卫生治理：全面清理各类垃圾杂物、废弃容器、废旧轮胎，封堵树洞、竹筒，检查并排干地下室、地下车库集水井、排水沟等处的积水，以减少潜在的蚊虫孳生地。

（2）技术物资储备：组织全省防控技术培训，检修器械设备，评估并采购年度所需药械及技术服务。

（3）宣传教育：结合元旦、春节等去旧布新的传统习俗，深入开展爱国卫生主题宣传活动，将蚊媒预防控制工作融入春节假期前的环境卫生整治行动中。

（二）4月至6月（春季至梅雨前期）

1.气候特点：气温逐渐回升，降水渐增，媒介伊蚊进入

活跃繁殖期，种群数量快速增长。6月起逐步进入梅雨期，积水容器增多。

2.核心目标：全面清除早期孳生地，将蚊虫密度控制在低风险水平，为应对梅雨期和夏季高峰打下坚实基础。

3.预防控制重点：

（1）加强环境卫生治理：一是全面消除蚊虫孳生环境，有效降低越冬蚊卵繁殖基数（详见附件）。全省统一组织开展爱国卫生月活动，广泛动员群众参与，集中清理房前屋后、阳台天台等区域各类小型积水容器。定期对市政地下管网（包括窨井、雨水井）、排水沟等设施的防蚊措施进行排查整改；重点整治建筑工地积水、废弃轮胎堆放点、废品收购站（场）、小菜地（含天台、地面）、闲置地块及房屋、竹筒树洞、沟渠等蚊虫易孳生场所。二是对上一年度疫情高风险地区实施室内外孳生地专项清理行动。

（2）加强监测预警：优化蚊媒密度监测网络，探索 AI 图像识别、自动化计数等智能监测新技术应用，重点加强对老旧小区、城中村、建筑工地、花卉交易市场及废品回收站点等重点环境和区域的监测。

（3）宣传培训：一是以 4 月世界卫生日、爱国卫生月等主题活动为契机，深入开展“清积水、灭成蚊、防叮咬”科普宣传工作。二是指导居民及学校、养老院等重点场所全面排查并完善纱门、纱窗等防蚊设施。三是分层级组织开展

专业技术培训，覆盖疾控机构、街道社区、环卫部门、村居组织及害虫防治企业等各相关单位人员。

（4）杀灭幼虫：针对长期存在的积水水体问题，应采取生物、物理及化学相结合的综合治理措施（具体方法详见附件），有效遏制蚊幼虫孳生繁衍。

（三）7月至10月（夏季高峰与秋季）

1.气候特点：梅雨期后进入盛夏，高温、多雨、台风可能带来强降水，媒介伊蚊繁殖达年度高峰，叮咬活动频繁，登革热等蚊媒传染病传播风险最高。

2.核心目标：全面强化孳生地处置，严密监控蚊媒密度，科学研判疫情传播风险，快速响应处置，严防疫情输入与本地扩散蔓延。

3.预防控制重点：

（1）持续高频次孳生地处置：建立社区、单位每周清理积水制度，组织发动居民住户自行清理，政府每月固定时段部署开展城乡环境卫生清理，重点针对雨后新增的积水点、老旧小区、城中村、城乡接合部、拆迁地块、建筑工地、花卉市场、废品收购站（场）等高风险区域，以及闲置容器、废弃轮胎、小菜地（含天台、地面）、垃圾杂物积水、绿化带、竹筒树洞、沟渠等重点孳生地进行全面清理。

（2）强化监测与应急响应：一是全面开展媒介伊蚊监测工作，强化数据分析研判，及时发布预警信息。二是健全

监测数据共享机制，对中高风险点实施精准标识，落实整治措施并开展“回头看”，切实做到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有效消除风险隐患。三是一旦发现高密度区域或输入病例，立即启动应急化学防治，快速杀灭成蚊。

（3）必要时实施化学防治：一是开展成蚊杀灭。依据蚊媒密度监测数据及风险评估结果，科学组织实施成蚊杀灭工作。重点针对老旧小区、城中村、城乡接合部、拆迁地块、建筑工地、花卉市场、废品收购站等高风险区域，室外环境采用超低容量喷雾、烟雾剂等作业方式，室内场所运用蚊香、气雾剂、电蚊香、电蚊拍等家庭卫生杀虫手段。二是推进持续灭幼。对长期存在且难以清除的积水水体，综合运用生物防治、物理防治及化学防治等方法开展治理（具体措施详见附件）。

（4）宣传培训：一是针对临时参与媒介伊蚊预防控制工作的物业、保安、民兵、质量控制员等人员开展专项技能培训，同步强化各社区及单位防蚊灭蚊技术指导，确保基层工作人员熟练掌握蚊虫孳生地治理技术要点（详见附件）。二是系统梳理高频次诉求区域及问题类型，为精准实施灭蚊作业提供数据支撑。三是广泛动员省内行业协会、害虫防治企业等社会力量参与灭蚊工作，面向基层社区、单位及群众提供灭蚊知识普及、综合防控技术指导等专业服务。四是持续推进全媒体宣传教育，重点普及“清积水、灭成蚊、防叮

咬”等防控知识。

（四）11月至12月（秋末冬初）

1.气候特点：气温逐步下降，但皖南地区仍可能较为温暖，存在蚊虫活动。降雨有所减少，但仍需防范相关风险。

2.核心目标：持续巩固前期防控工作成效，防止密度反弹，清理残余孳生地，扎实推进收尾阶段各项任务落实，为越冬期防控做准备。

3.预防控制重点：

（1）重点区域深度清理：对年度内发生过疫情或监测密度高的区域进行“回头看”，确保无残留孳生地。

（2）常态化推进治理与监测：一是持续推进孳生地清理专项行动，重点加强室内隐蔽积水点整治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饮水机托盘、冰箱接水盘及卫生间角落等易忽视区域。二是保持常态化监测机制，科学评估前期预防控制措施实施成效。

（3）系统总结提升：组织重点地区开展防控工作复盘分析，系统梳理本年度预防控制工作成效与不足，为下一年度防控策略优化和资源配置提供决策依据。

附件：媒介伊蚊预防控制技术要点

媒介伊蚊预防控制技术要点

为保证安徽省媒介伊蚊预防控制工作科学、安全、环保、经济、有效开展，从伊蚊特点、环境类型及社会条件的整体出发，基于蚊虫预防控制的系统性、统一性、综合性与可持续性，制定本技术要点。

一、预防控制要求

媒介伊蚊预防控制工作应坚持标本兼治、绿色环保原则，以环境治理为核心，结合不同区域和时段特点，科学运用生物防治、物理防治及化学防治等综合技术手段。具体要求如下：

（一）平急结合

日常防制工作坚持“环境治理为主、生物与物理防治为辅、化学防治为应急补充”的综合防控策略；在发现输入性病例或本地疫情时，应立即采取以快速杀灭成蚊为重点、其他防控措施协同配合的应急处置方案。

（二）专群结合

专业机构承担监测预警、技术指导及效果评估职责；街道、社区、园林、物业、企事业单位等负责属地范围内的具体实施工作；居民及职工广泛参与日常治理事务。

（三）安全环保

在预防控制工作中，须严格规范用药管理，切实防范因用药不当引发的安全事故。开展各项任务前，要全面排查安全隐患，落实安全防范措施。施药作业前，应提前告知居民注意事项，确保操作流程安全规范，杜绝意外伤害事件发生。

（四）科学用药

依据当地媒介伊蚊抗药性监测数据及现场防治效果，严格选用登记合格、安全有效的灭蚊药剂，并通过科学合理的轮换用药策略，有效降低和延缓抗药性产生。

（五）监测质控

各防制单位应严格按照标准化流程开展蚊虫密度监测与效果评估工作，科学研判防制成效；同时建立健全日常预防控制台账，详细记录问题发现及处置情况，确保工作全程可追溯，并为后续工作优化提供数据支撑。

二、预防控制方法

蚊虫日常预防控制工作应坚持治本清源、消除孳生地的基本原则，结合时令特点和地域实际，统筹运用环境治理、物理防治、生物防治等综合措施，确需实施化学防治时，须严格遵循科学规范的操作流程，将蚊虫密度控制在安全阈值范围内，有效预防和控制病媒传播风险。各相关单位可参照全国爱卫办发布的《灭蚊操作指南》及《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蚊虫》标准示教视频（链接：<https://www.bjcdc.org/cdcmodule/yhsw/gzdt/2023/35471.shtml>；

<https://www.bjcdc.org/cdcmodule/yhsw/gzdt/2023/104968.shtm>

1) 开展防制工作。

(一) 环境治理

蚊虫的变态发育过程包含卵、幼虫、蛹及成蚊四个阶段，其中卵、幼虫（孑孓）及蛹三个阶段均需在水体环境中完成，随后羽化为成蚊。蚊虫孳生地特指蚊虫卵、幼虫及蛹发育所需的积水环境。精准识别并有效治理蚊虫孳生地，是降低蚊虫种群密度的核心举措与基础性工作。现将蚊虫孳生地类型及其治理措施分类说明如下：

1. 功能性储水容器

类型：涵盖饮水缸、储水池、水桶、水缸、水槽、蓄水池、集水井等设施。

治理措施：采取加盖封闭、安装防蚊网或实施物理隔离等措施，阻断成蚊产卵途径。对开放式或半开放式设施，须每周定期清空积水并彻底清洗内壁。

2. 废弃或闲置容器积水

类型：涉及生活环境中废弃或闲置的各类空瓶、塑料盆、缸罐、饭盒、一次性水杯、废弃轮胎、泡沫箱、垃圾桶、塑料桶、路障底盘等积水容器。

治理措施：全面清除废弃容器。废弃轮胎应实施打孔处理或转移至防雨区域，公园游船及码头轮胎需打孔或完全浸入水中。闲置容器须逐一倒置存放，杜绝积水形成。

3. 建筑物与市政设施积水

类型：主要包括屋顶反梁和坑洼积水、雨水斗堵塞滞水，静态喷泉等景观水体，地下车库集水井、泵坑和排水沟积水，空调冷却塔和冷凝水积水，建筑周边雨水井口、检查井、窨井积水，以及道路隔离带（如水马等）、桥下空间、遮阳伞插口和市政绿化设施内的隐蔽积水。

治理措施：强化建筑和市政排水设施巡查清淤工作，每周开展一次疏通作业，确保雨水口、管道和沟渠畅通。对集水井、检查井等无法完全排干的设施，实施加盖密闭、防蚊贴封堵或投放灭蚊幼剂。定期检查建筑物周边环境，雨后复查，发现蚊虫孳生或无法清除的积水，及时投放灭蚊幼剂。定期排查道路隔离带、遮阳伞插口等设施积水情况，保持设施密闭完整，发现蚊幼孳生立即投放灭蚊幼剂。

4. 外环境垃圾容器积水

类型：主要指绿化带、灌丛及其他公共区域中塑料袋凹陷处、一次性餐盒、水杯、破损桶盆、旧轮胎、废弃花盆及阔叶树类落叶等易积水容器内残留的积水。

治理措施：全面清理绿化带及卫生死角，重点清除塑料薄膜、一次性塑料容器及落叶等易积水隐患。定期开展灌木丛及树木修剪工作。

5. 绿植栽培容器积水

类型：涵盖莲花缸、水培盆栽（如富贵竹、绿萝等）、

树洞、竹筒、花盆托盘、自动浇水装置蓄水槽、过度浇水导致的盆土表层积水，以及废弃或闲置花盆、育苗盒内残留雨水。

治理措施：优化花盆托盘管理，采用吸水垫或粗砂铺设，确保无明水积存。规范浇水操作，落实“少量多次、见干见湿”原则。对竹筒、树洞实施灰沙或胶泥堵塞，废弃竹筒彻底清除。定期更换水培植物用水并清洁容器内壁。

6. 施工场地积水

类型：涉及基坑、电梯井、未封闭地下室、管沟、混凝土养护凹槽、脚手架底座、防护棚顶棚、建材堆放夹角、废弃轮胎及包装容器等区域积水，存在蚊虫孳生风险。

治理措施：健全排水设施，及时排除或回填积水，确需保留积水的须采取覆盖或定期消杀措施。对电梯井等无法排干的积水区域，实施加盖或投放灭蚊幼剂。强化建材堆放管理，消除积水隐患，及时清运施工废弃物。

（二）物理防治

在成蚊活动频繁的外环境区域，应科学设置灭（诱）蚊装置，有效吸引并杀灭成蚊，并落实专人定期巡查维护机制；居民家庭、机关单位、学校、建筑工地等人员密集场所须规范安装纱门纱窗，室内可配备灭蚊拍等防蚊器材。

（三）生物防治

1. 养鱼灭蚊

各防治单位应在大型盆缸、湖泊、池塘、喷泉等较大水体投放当地鱼类，有效控制蚊幼虫孳生。

2.生物制剂灭幼

对下水道、集水井、雨水井、景观水体等无法清除积水的场所，可使用苏云金芽孢杆菌、烯虫酯等生物灭幼剂。使用方法应严格依照说明书或在专业人员指导下实施，执行标准参照WS/T 693—2020《蚊虫生物防治技术指南 细菌杀幼剂》。

（四）化学防治

蚊虫化学防治应以环境治理为基础，遵循“安全、高效、经济、环保、简便”原则，实现蚊虫可持续控制目标。

1.幼虫防治

针对污水井、市政管井、桩洞、排水沉污井、沟渠、坑洼积水、消防水池等无法清除或水质较差的临时性水体及容器，可使用吡丙醚、双硫磷、倍硫磷等化学灭幼剂。使用方法应严格依照说明书或在专业人员指导下实施，执行标准参照GB/T 38739—2020《卫生杀虫药剂安全使用准则 灭幼剂类》。

2.成蚊防治

成蚊化学防治作为辅助与应急措施，应在全面开展孳生地清理后成蚊密度仍较高或存在蚊媒传染病流行风险时实施。执行标准参照WS/T 784-2021《登革热病媒生物应急监测与控制标准》和WS/T 832—2024《蚊虫化学防治技术标准》。

（1）滞留喷洒

为杀灭室外栖息的媒介伊蚊，对绿篱植被表面实施滞留喷洒时，应避免施药后 3 天内出现降雨或灌溉冲刷的情况。重点喷洒建筑物周围 2 米以下绿植、灌木丛、竹林、背街小巷绿化带及道路两侧绿篱，药物应施于植被枝叶背阴面蚊虫栖息部位。喷头应从下至上斜 45 度角均匀喷雾，以叶片湿润不滴落为宜。该操作需由专业技术人员按照相关技术规范实施，执行标准参照 GB/T 31715—2015《病媒生物化学防治技术指南 滞留喷洒》（示教视频链接：<https://www.bjcdc.org/cdcmodule/yhsw/gzdt/2023/35475.shtml>）。

（2）空间喷雾

空间喷雾（超低容量与热烟雾喷雾）因无持效性，仅适用于蚊虫活动高峰期的快速杀灭。针对白纹伊蚊，应选择当地成蚊活跃高峰期（如早上 6-9 时和下午 4-7 时）进行喷雾施药。该操作需由专业技术人员按照相关技术规范实施，执行标准参照 GB/T 31714—2015《病媒生物化学防治技术指南 空间喷雾》（示教视频链接：<https://www.bjcdc.org/cdcmodule/yhsw/gzdt/2023/35467.shtml>）。